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夏鼎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夏鼎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质押延期购回手续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延期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延期质押股数（股）	初始质押日	到期购回日	延期购回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夏鼎	是	36,000,000	2016年11月11日	2017年11月9日	2018年11月8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6.55%
合计	-	36,000,000	-	-	-	-	26.55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夏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5,61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.99%，累计质押股份为 81,9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.68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60.41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1月17日